

构建教授治学机制促学校协调发展

◆谭镜星 / 朱东礼

近年来，许多新建地方本科高校是多校合并而成，在合并前，由于各学校在办学层次、办学水平、内部管理等方面均不具有优势，因此，合并后在其学校管理过程中会遇到诸多困难。探讨新建地方高校的内部管理体制特征，构建新的管理体制，对于促进这类高校从形式上的合并走向实质性的融合将会有深远的影响。邵阳学院成立于2002年，是由两所专科学校合并组建的地方性本科院校。几年来，学院从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创新入手，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充分发挥教授在学校发展中的作用，坚持实行教授治学，教授全面参与学校教学、科研（学术）工作的决策与管理，监督行政权力，促进了学校健康快速协调发展。

一、提倡学术自治，构建教授治学的运行机制

在过去的几年里，邵阳学院发生了引人瞩目的迅猛变化。这些变化的环境与新的挑战，已经将学院发展的重点聚焦在高等教育管理上面。学院的办学规模得到扩大，学科设置由单一向多学科发展，办学性质也由单一性院校发展成为地方综合性院校，服务领域扩展到多个行业；学院的管理也由校系两级走向校院系三级管理；学科专业结构走向多样化。这些变化迫使学院必须对其内部管理体制进行深刻的变革，否则将难以适应社会的变化以及这种变化对学院办学提出的新要求。其中很多东西需要进行深刻的反省。

大学内部管理工作的核心是学术管理，这是大学区别于其他管理工作的一个根本特性。学术管理既是管理活动，也是一种重要的管理理念。学术管理的特殊性质，决定了人们在从事这类管理活动时必须遵循的基本规律、基本观念和基本原则。在实际中，重要的是建立学术管理的理念，认清高校管理与其他管理工作不同的根本特性，真正克服简单套用

学术管理的概念和形式、打着学术管理的旗号而运用行政化管理的理念和方式来管理学术的现象。长期以来，我国高校一直实行以行政权力为主导的管理体制，由于缺乏足够的监督，这种行政化的学术管理容易滋生学术腐败。学而官则“优”，官而权则“学”，亦官亦学，学术权力得不到体现，教师在办学中的主体作用得不到发挥。学科是高校办学的最基本的单元，与行政权力不同，学术权力是以权力主体在其学科专业背景下形成的专业水平和学术能力为基础的，涵盖着一定专业范围内的各种学术事务、学术活动和学术关系等，作为学术权力的客体，它们所独具的专业性以及与此相联系的独立性，使学术权力在学院发展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我国高等教育法中明确指出：“高等学校设立学术委员会，审议学科、专业的设置，教学、科学研究计划方案、评定教学、科学研究计划方案、评定教学、研究成果等有关学术事项。”我国高校的这种运行体制，充分反映了高等教育的运行规律，形成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的有机统一，是中国特色的高校管理体制的核心。根据《高教法》的规定，为了发挥教授在治学中的作用，邵阳学院建院初期就成立了学术委员会，保证学院从一开始就能沿着科学的学术管理体制运行。我们规定，学术委员会的学术权力不脱离行政权力而单独行使，也不融化和淹没在行政权力之中；而行政决策时考虑学术因素，不独立于学术环境和学术对象之外，并且用制度确定学术委员会负责审议学科、专业的设置，教学、科研规划，师资队伍建设及学校发展规划；请教授参与校园建设规划、教学楼、实验楼、图书馆的单体设计方案论证、评定教学、科研成果、教师职称，参与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及学校有关重要政策的研究和咨询，使得学校各项制度、规划、决策更具有针对性、适用性。从某种意义上，学校的行政权力基本上处于学术委员会的有效监督之下，这样，学术委员会真正成了全体教师的代表机

构,教授有位、有威、有为,教员的创造力、积极性得到了较为充分的发挥,学校的凝聚力明显增强。

二、提倡学术自由,构建教授治学的创新机制

提倡学术自由,所反映的实质是大学教师特别是教授在大学中地位的提高和上升。大学之道,就是要追求真理。追求真理的路径,不能悖离学术自由的轨道。学术自由是学术交流和学术发展的根本,只有提倡学术自由,才能真正在大学实现教授治学的创新机制。当前,在我国高校中,特别是在新建本科院校中,要提倡学术自由,实行教授治学的机制,关键要解放思想。在这个问题的认识上,教师控制环境正表现为教师对社会文化的选择、加工和改造,为学生的发展创造一种文化环境。同时教师又必须从事学术研究,更新知识、创新思想、发展理论,这是学术的价值所在、生命所系。邵阳学院大力提倡学术自由、学术创新,围绕教授治学构建学院的基层组织,组建了7个科学研究所和一个省级民营经济研究所,形成了以教授牵头的多个教学和学术研究团队,构建了院系结合,中心和研究所互动的新型本科院校基层组织结构,保证了学院教学和科研的协调发展,提高了学院教学水平和质量,同时提升了学院的整体科研水平。近年来已立多项国家级科研课题。学术组织创新有效地调动了教师教学和科研的积极性,增强了学校旺盛的生命力,强有力地促进了学科建设。现已构建起了涵盖文学、理学、工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历史学、农学、管理学等9大学科门类的学科体系,初步形成了以文科学科群、理科学科群、现代应用技术学科群、机电一体化学科群、经管法学科群等5大学科群体为重点的,文理渗透、理工结合、学科交叉、结构优化的良好的学科发展格局。实践证明,地方新建本科院校更要倡导学术自由,充分尊重教师的创新劳动,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构建教授治学的创新机制,这是地方院校繁荣学术,引领当地社会和文化发展,促进学科建设的必然选择。

三、提倡学术民主,构建教授治学的学术决策机制

大学应当鼓励不同学术见解、不同学术流派的研究,发表不同的意见,这是学术民主的重要标志。教授的主要工作是教学育人和学术研究,“治学”则主要是对教育、学术等问题进行审议、决策,对行政管理则重在发挥咨询和监督作用,并非教授包揽学校的一切事务。教授如果过多地参与行政具体事务,不一定是好事。有人把教授的参与分成两类,一类是学术性(academic)的参与,包括课程设置、学科专业设置、评定职称、课题申报的参与等等,另一类是行政性事务的

参与,结果发现:教授如果参与学术性的管理,那么参与度越高,学校的业绩表现越好,而教授对于行政性管理的参与则相反,参与越多,学校业绩表现越差。校长治校和教授治学应该有一个平衡。欧洲大学教授的权力比美国的教授大,但欧洲的大学竞争不过美国,这值得我们深思。

一般说来,办学历史较长、规模较大,教授人数较多,实力雄厚的高校,除了学校设立学术委员会或教授会等学术权力组织外,各院系亦可设立相应机构。邵阳学院是新办地方性本科院校,教授人数不太多,学术力量相对薄弱,根据这一实际,我们认为,各院系不设立相应机构,学校设立学术委员会,提倡院系设立教师会。随着事业的发展,实力的增强,逐步过渡到教授会。学校在制度上和程序上保证学术委员会或教授会对学术问题进行审议和自主决策,对行政管理咨询、适度参与监督,形成了教授治学的学术决策机制。

四、提倡学术自律,构建教授治学的保障机制

权力与义务是一个统一体。在行使权力时,必须履行相应义务,履行义务是为了更好行使权力。纵观我国目前学术界,繁荣背后隐藏着剽窃、造假等学术腐败。提倡学术自律、优化学术环境是使学术真正繁荣的重要前提之一,是每个科学工作者的责任。因此,邵阳学院实行评论、公示、惩处等制度,广泛开展学术评论、讨论和争鸣,大力推行评审评奖结果公示制,及时调查课题评审、成果评奖中反映出来的问题,严肃惩处学术腐败,构建教授治学的保障机制,维护学术公平,使学校的学术风气更正,学术氛围更浓。

近年来,通过积极探索和实践在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环境中实行教授治学,学校呈现出了全面、自由、协调、整体优化的育人环境,各个教育要素的积极性得到了较大的发挥,较快的完成了由专科向本科过渡,强化了本科意识,促进了学校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协调发展。广大教职工一心一意谋发展,聚精会神搞建设的风尚已初步形成,学校的发展态势良好,实现了办学规模翻了一番,学校收入翻了一番,教职工人均收入翻了一番。同时,科学研究有较大突破,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有多项国家级课题,湖南省民营经济研究基地已落户我校;学科建设也有突破,组建了5个基础较好、发展前景可观的学科群组。

【作者单位:邵阳学院,谭镜星系华中科技大学教育科学研究院在职博士研究生、邵阳学院院长】

(责任编辑:马海泉)